

职权编号：C2344100

1. 检查单：水务 025-安全生产检查单（施工单位）；水务 025-2-安全生产检查单（施工单位危险作业、安全设备、警示标志）；水务 026-安全生产检查单（其他单位）；水务 026-3-安全生产检查单（其他单位危险物品、危险作业、安全设备）

2. 检查模块：安全生产行为

3. 检查项：安全-17 生产经营单位进行爆破、吊装、动火、临时用电以及其他危险作业，未安排专门人员进行现场安全管理（水利类）

4. 检查内容：生产经营单位进行爆破、吊装、动火、临时用电以及国务院应急管理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的其他危险作业，未安排专门人员进行现场安全管理（水利类）

5. 检查标准：

5.1 依据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

5.2 依据条款：

第四十三条 生产经营单位进行爆破、吊装、动火、临时用电以及国务院应急管理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的其他危险作业，应当安排专门人员进行现场安全管理，确保操作规程的遵守和安全措施的落实。